

#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一〇三學年度第二次系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103 年 09 月 18 日（星期四）中午 12:00

二、地點：本系多用途室

三、出席：吳柏青、邱奕志(出國)、程安邦、吳剛智、歐陽鋒、蔡孟利、周立強、林連雄、楊屹沛、許凱雄、張明毅、楊江益、廖文賢、馮德位輔導員、曾鍾湧同學（研究生代表）、高正忠同學（大學部代表）

## 四、主席報告：

1.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通知：104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可提高比例至當年度招生名額之 70%。本系 52 名\*70%=36 名，此可降低大學考試分發(或四技分發)名額。惟依教育部規定「個人申請」之招生名額，以不超過當學年度新生招生名額百分之 45 為原則。詳細應對策略請見附件 0。104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校系分則調查表四份(見附件 1-4)，教務處綜合業務組通知 9 月 4 日（星期四）下班前繳回。
2. 10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招生名額調查表，本系提供「自閉症」及「其他障礙」名額分別為 1 及 2 名，篩選規則：數學低標、總級分均標。
3. 依 9 月 2 日校長於行政會議的裁示，以及教務處同仁參加教育部舉辦的全國大學校院招生檢討會議，系所未來招生因應之道，附件 5 為本人所擬未來 104 學年度招生改善方案，也能希望確實執行並達成之，希望各位同仁能集思益，因應 105 學年度招生海嘯衝擊。
4.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系加開選修課程有振動學(程安邦老師)及實驗動物技術(蔡孟利老師)，總計本學期本系開課總時數為 100 時(含專題研究時數 8 時，本系每學期開課時數限額為 11 人×9 時/人=99 時)。
5. 本學期大學部新生親師座談會 9 月 10 日(星期三)下午 1:30~17:00 於 519 教室舉行，感謝各位同仁參與及系學會同學幫忙引導新生及家長導覽跑站。
6. 根據 103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議程(09/02-09:30)之記錄(見附件 6 之第 98 頁)有關本系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中預警輔導情形，非常吃驚，有預警沒輔導記錄之各系所，將來沒佐證資料等同沒業績是會刪減經費。附件 7 為過去本人所作的預警輔導記錄，提供同仁參考。

## 五、馮德位輔導員報告：

- 1、系上校內住宿人數統計 女生 男生 合計 60 人，大一 女生 9 人 男生 41 人、大二 女生 2 人 男生 5 人，大三 女生 1 人、碩一 女生 2 人
- 2、賃居訪視部分，昨日已請各班班長協助調查修正，線上回傳生輔組。俟資料整理後會分送給導師酌參運用。

- 3、各位老師當您在輔導學生時，如發現學生有遭遇困境，而影響學生就學，請老師和輔導員連繫或轉知學生逕至生輔組尋求資源，讓我們共同來為學生服務、解決困難。如果有相關問題，歡迎至學務處生輔組詢問，減免學雜及獎助學金相關訊息置於學務處網頁

<http://www.niu.edu.tw/niuosa/index-student.asp> 另外學生也可以透過教育部的網頁查詢是否有適合的獎助金可以申請及各項協助就學措施，由專人提供詳細及貼心的說明，歡迎學生多加利用。教育部「圓夢助學網」

<http://helpdreams.moe.edu.tw/>

##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案(見附件 8)，請討論審議。(系主任)

### 說 明：

1. 本系碩士班教務章則已於 103 學年度第一次系務會議(103 年 8 月 27 日)通過廢止並決議就本系碩士班學生修業規章另定之。
2. 附件 9 為本校除人文管理學院及各院碩專班外，整理之生資、電資及工學院各系所訂定之碩士班學生修業規章一覽表，方便對照參考。由於本校已訂定「博碩士班招生規定」、「碩、博士學位考試規則」及「碩、博士班學位考試及學位證書取得作業要點」，這部份校方已有作統一規定。由於各系所狀態不同，因此都有對碩士班學生另定系所修業規章，針對(1)修課及應修畢業學分數、(2) 學分抵免規定、(3) 論文指導原則及(4) 畢業門檻，作細部說明或規定。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第六條規定「研究生可抵免之學分數，扣除論文學分數外，以應修畢業學分數二分之一為限；但另有規定者，則從其規定」。
3. 附件 8 為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案，參照過去有關於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定之系務會議記錄彙集而來。由於各系狀態不盡相同，也都只針對碩士班研究生修業作規定(修課、論文指導、學位考試條件程序、畢業門檻)，其餘均依照本校母法規定。本案部份已於九月三日至十七日，請各位同仁參酌提供意見。本規章經系務會議通過、並報教務處核備後實施，修訂時亦同，要掛上本系網頁中研究生區公告之。

### 決 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二：**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系專業課程教學助理分配案，請討論(系主任)。

**說 明：**1.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發展中心對於各系所教學助理分配有些改變，從過去給系所分配總額之方式，現在改以指定課程名單方式(見

附件 10)並且由過去的 32 名遞減上一個學年度為 28 名，本學期為 22 名(包括 1 名為通識課程教學助理名額)。

2. 電工學及實習 3 學分/5 小時、機電整合及實習 3 學分/5 小時、生物生產單元操作 3 學分/5 小時，這三門專業必修理論課程均包含實習課，僅分配 3 個教學助理名額。在當前大一至大三各班人數均達 50 人以上，今年大一新生有 58 人，未來一班含重補修動輒達六、七十人會變成常態。
3. 根據教學發展中心所訂定之補助課程順序規則及本系現況，加以修訂本系教學助理編配辦法(見附件 11)
4. 根據前述 3. 教學發展中心所訂定之補助課程順序規則及本系現況之初步統計，教學助理需求 26 名(含通識 1)，教學發展中心提供 22 名(含通識 1 名)，缺 4 名(見附件 12)。由於專題研究有分配 1 名教學助理名額，授課為各教師，可以調整出來給工廠實習(人數增 1 名。生物機電工程概論有分配 1 名教學助理，而目前實質授課為各教師，應該可以調整 1 名，如果教學助理僅收作業、通知及發佈老師交待之訊息，可以找大四杜德美協助(自費)。現在僅就缺 3 個教學助理名額(機電整合及實習 40 人、生物生產單元操作 40 人、電工學及實習 70 人)，這三門課調整一個教學助理，就缺 2 個教學助理名額。
5. 系所分配教卓計劃是可以因應教學活動報支學生工讀費，但第 3 期系所教卓經費僅 2 萬元，同時可能要補助 10/29 日在本校舉辦之田間機器人競賽本系參賽隊伍，及上一學期短絀之實習材料費 3 仟餘元。要請系務發展經費管理委員會趕快運作訂立經費運用補助原則。

決議：1、通過本系教學助理編配辦法見附件 14。。

- 2、依據學校通知之 22 門課程可分配 22 位教學助理(經費由學校提供)及本系教學助理編配辦法編配之，經計算後需分配 26 位教學助理，可調整之課程計專題研究下一位 TA，依編配辦法-補助課程順序第四條第 1 項危險性高之專業必修實驗或實習課程每門可申請二名。(工廠實習 3、生物生產機械實習 3) 及第 2 項含實習或實驗之專業必修課程每門可申請二名。(電工學及實習 5、機電整合及實習 5、生物生產單元操作 5)，經費不足計 3 位(自籌或由系務發展經費補助)，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助理 TA 名單彙整表見附件 15。

提案三：本系 103 學年度福昌獎學金受獎學生推薦案，請討論 (系主任)。

說明：1. 本獎助學金審核已由導師工作會議前置作業討論推薦；本獎學金頒發辦法明定要經由系務會議通過。

2. 申請人資料見附件 13。

**決 議：**臺灣福昌獎助學金推薦生機三羅紹軒同學，申請表及推薦函等相關資料  
續送院辦公室辦理。

**六、臨時動議**  
無